

##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6月30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美锦集团”)通知,获悉美锦集团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#### 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美锦集团	是	50,000,000	2016-6-29	9999-01-01	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2.84%	质押融资补充流资
合计		50,000,000				2.84%	

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质押股份的股东美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,763,00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77.29%。美锦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和保管状态的股份数量为1,649,077,25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2.29%。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6月30日